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805/09-10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2869 9205

日 期： 2010年6月18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**2010年6月30日
立法會會議**

**就“長者住屋政策”
動議的議案**

劉江華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10年6月30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“長者住屋政策”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“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”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0年6月30日(星期三)
立法會會議席上
劉江華議員就
“長者住屋政策”
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鑒於安穩的居所及環境是長者生活的基本重要元素，而鼓勵‘居家安老’更是特區政府安老政策的重要原則及信念，本會促請政府制訂一套針對性、全面及長遠規劃的長者住屋政策，以應對人口高齡化挑戰，包括：

- (一) 重新審視現有土地規劃，並訂定預留作長者住屋用途的全面土地政策；
- (二) 積極研究在私人及公共房屋引進‘混合式發展’概念，設計兼容長者居所及配套設施的住宅模式，建立長幼共融的社會建設基礎；
- (三) 借鑒現時房協的‘長者安居樂’計劃的經驗，提供更多誘因以鼓勵發展商及持有土地資源的非政府機構等，興建附設完整生活配套及設施的長者住屋發展項目；
- (四) 積極推動銀行和保險業研究更多財務方案，例如‘長者住屋保險計劃’、‘逆按揭計劃’等，以協助他們改善晚年的居住環境及生活；及
- (五) 檢討現有長者福利及醫療等政策，讓選擇在內地定居的長者，可安心在內地安享晚年。